附件1：

阳庙镇人民政府

2018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门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阳庙镇人民政府概况**

1. 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阳庙镇人民政府规格为正科级单位，下设置三个综合办事机构，分别为：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行政编制为31名，实有人数23名(正科级干部8名、副科级干部13名、科员2名）；设置五个事业单位，分别为：村镇建设发展中心、农业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民政所，事业编制总数为40名，实有人数32名（事业专业技术岗6名、事业管理岗10名、事业技术工人岗16名）。经费供给方式为示范区财政全额拨付。

（二）部门职责

（1）研究和制定乡镇经济发展规划。积极引进项目，搞好项目进驻服务，大力发展三产，培植涵养税源，促进镇经济的发展，保证财政收入稳步增长；

（2）抓好农村党建，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完善社会服务网络，开展社会公共服务，开展群众文体活动，丰富人民文化生活；

（3）搞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农村做好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4）做好辖区计划生育管理工作，控制人口增长；

（5）指导协调辖区各单位和农村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6）完成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阳庙镇人民政府预算单位构成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阳庙镇人民政府下设三个综合办事机构：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设置五个事业单位，分别为：村镇建设发展中心、农业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民政所。

**第二部分**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年收入931.7万元，支出总计931.7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73.32万元，增长42%。主要原因： 人员工资、月考核奖、社会保障资金增长，四城联创、廊道绿化等项目建设。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年收入合计93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31.7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年支出合计93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1.7万元，占87%；项目支出120万元，占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931.7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 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273.32万元，增长42%，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月考核奖、社会保障资金增长，四城联创、廊道绿化等项目建设；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0万元，增长0%，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931.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6.12万元，占11.39%；城乡社区支出825.58万元，占88.6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11.7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770.65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41.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18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18年没有使用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7.53万元。 比 2017年预算数减少6.27万元，下降45%。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与2017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2万元。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的加油、维修、保险,比2017年减少7.07万元，较上年下降57%，主要原因：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工作要求，大力压缩“三公”经费。

**（三）公务接待费**2.33万元，主要用于来人接待餐费、单位加班用餐支出，比2017年预算数减少0.33万元，下降12.5%，主要原因：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工作要求，大力压缩“三公”经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1.05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17年减少14.35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工作要求，严格控制行政成本，大力压缩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7年,我部门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50万元。 2018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931.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70.65万元，公用经费支出41.05万元，支出项目共2个，支出总额120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无，支出总额无。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年期末，阳庙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总额229.7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101.22万元，车辆22.36万元。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18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附件：阳庙镇人民政府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2018年10月9日